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：26060 宜蘭市縣政北路1號  
承辦人：王珮芬  
電話：1999(縣外請撥03-9251000分機  
2251)  
電子信箱：siaosa@mail.e-land.gov.tw

受文者：頭城鎮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交規字第110015654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110D098995\_110D2043806.PDF、110D098995\_110D2043807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0年國慶連續假期台9線及台9丁線蘇花路廊(蘇澳至崇德)道路管制措施」公告1份，請各單位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交通部公路總局第四區養護工程處110年9月24日四工交字第1100065541A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鄉鎮市公所、本府秘書處

副本：本府交通處

